

# 子洲县 2024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26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 部门(单位)名称                                       |                            |                                    |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 |           |          |          |           |          |          |        |         |    |
|--|----------------------------|------------------------------------|-----------|-----------|----------|----------|-----------|----------|----------|--------|---------|----|
| 年<br>度<br>主<br>要<br>任<br>务<br>完<br>成<br>情<br>况 | 任务名<br>称                   | 主要内容                               | 完成情<br>况  | 全年预算数(万元) |          |          | 全年执行数(万元) |          |          | 分<br>值 | 执行<br>率 | 得分 |
|  |                            |                                    |           | 总额        | 财政拨<br>款 | 其他资<br>金 | 总额        | 财政拨<br>款 | 其他资<br>金 |        |         |    |
| 年度主要任务   | 人员保障经费                     | 在职人员工资，降温，取暖，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增资等发放 |           | 162.42    | 162.42   |          | 162.42    | 162.42   |          | —      | 100%    | —  |
| 完成情况   | 日常运转经费                     | 日常办公经费                             |           | 2.81      | 2.81     |          | 2.81      | 2.81     |          | —      | 100%    | —  |
|  | 履职项目业务经费                   | 单位专项工作经费                           |           | 12        | 12       |          | 12        | 12       |          | —      | 100%    | —  |
|  | 金额合计                       |                                    |           | 177.21    | 177.21   |          | 177.21    | 177.21   |          | 10     | 100%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                                    |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保障全县流域治理工作顺利开展，为流域治理提供有力保证 |                                    |           |           |          |          | 已完成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下乡租车次数及宣传次数     | ≥50 次    | 100 次 | 15  |    |
|            |            | 质量指标      | 人员经费发放情况        | 100%     | 100%  | 15  |    |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 | 2024 年年底 | 100%  | 15  |    |
|            |            | 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            | 177.21   | 100%  | 15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15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水土流失治理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15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

## 二、评价小组

| 姓名  | 职务/职称 | 单位        | 签字  |
|-----|-------|-----------|-----|
| 徐强  | 主任    |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 | 徐强  |
| 张东雄 | 副主任   |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 | 张东雄 |
| 拓东莲 | 副主任   | 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 | 拓东莲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徐强

2025年2月27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 **三、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 **（一）部门（单位）概况**

1、部门（单位）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包括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主要职责：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落实工作。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为子洲县水利局下设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事业编制13名，实有人员4人，其中：正科级2名，副科级3名，干事9名，退休人员9人。

2、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根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等制定的工作任务。

负责全县黄土高原生态文明示范区试点建设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示范园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流域综合治理等工作；承办水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3、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部门预算申报一样）。

2024年财政拨款177.21万元，人员经费162.42万元，公用经费2.81万元，专项经费12万元。

4、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①、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的情况；

②、通过科学规范制定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

③、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5、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主要说明资金的来源、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年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财政拨款共177.21万元，基本支出本年度共支出177.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62.4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2.81万元。2024年我中心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各项经费按时支付，所有项目有序开展。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 （一）履职完成情况。

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配合水利局主管部门综合治理全县黄土高原生态文明示范园区  
履职效果情况。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如有）、生态效益（如有）等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或有助于这方面效益的实现。按照上级要求和高坪乡政府要求全面完成了延家河村的帮联帮扶任务，所有帮扶人员都能按时进村入户，解决贫困户实际问题，帮助老年人养老保险进行年检，帮扶工作成效显著，获得了所帮扶贫困户的点赞。发放宣传册、讲解水土保持提高了人们对水土保持的重视；流域治理改善了周围居民的生活环境，增加周围农民收入。

####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实、走访群众等方式，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形成了比较质量高的评价报告，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达到了100%。

### (三)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为 99 分，优秀等级。主要涉及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 6 个二级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预算配置共 15 分，得 15 分，占总分的 15%，其中在职人员控制率共 5 分，得 5 分；“三公经费”变动率共 5 分得 5 分；重点支出安排率共 5 分，得 5 分。

预算执行共 15 分得 14 分，占总分的 14%，其中预算调整率共 3 分，得 2 分，预算不够精准；支付进度共 3 分得 3 分；资金结余共 3 分，得 3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共 6 分，得 6 分。

预算管理共 15 分，得 15 分，占总分的 15%，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得 3 分；资金使用合规率共 3 分，得 3 分；预算信息公开性和完整性共 3 分，得 3 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共 3 分，得 3 分；公务卡刷卡率共 3 分，得 3 分。

资产管理共 10 分，得 10 分，占总分的 10%，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3 分得 3 分；资产管理安全性共 4 分，得 4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共 3 分，得 3 分。

职责履行共 25 分，得 25 分，占总分的 25%，其中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共 7 分，得 7 分；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情况共 6 分，得 6 分；河道进行定期巡查工作 6 分得 6 分；水土保持验收工作共 6 分，得 6 分。

履职效益共 20 分，得 20 分，占总分的 20%，其中社会效益共 10 分，得 1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共 10 分，得 10 分

####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①是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还有待提高。

②是基础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①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②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制定合理、合规、合法、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在以后年度，加强单位的基础管理，尽快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文件，做到该细化的细化，该规范的规范。